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

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丁向群
董事長

中國北京，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公司執行董事為丁向群女士、趙鵬先生及肖建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少群先生、喻強先生及宋洪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善波先生、徐麗娜女士、王鵬程先生及高平陽先生。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制定背景及审议程序

（一）制定背景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及配套文件，进一步推动本公司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投资价值和股东回报能力，本公司积极响应《关于开展沪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结合本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实际，制定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二）审议程序

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二、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内容

本公司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定不移推动高

质量发展，聚焦主责主业，多措并举提升投资价值和股东回报能力。

（一）坚守初心使命，在服务大局中实现高质量发展

一是坚守“人民保险，服务人民”的初心使命，建设世界一流保险金融集团。立足保险风险保障和资金融通的性质功能，聚力做保险业守护民生福祉的领头雁、助力社会治理的排头兵、服务实体经济的主力军，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建设功能卓著、运营高效、主业鲜明、治理现代、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世界一流保险金融集团。

二是坚持高质量发展，聚焦主责主业，锚定做优做强。财产险板块着眼巩固核心主业作用，构建适配经济结构优化的财险保障体系，建设全球领先财险公司。人身险板块着眼增强核心竞争力，提升寿险的家庭保障和财富传承作用，构建服务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寿险保障体系，强化健康险在民生保障中的重要支撑作用，在养老、健康险领域争先进位、做出品牌、多作贡献。投资板块着眼服务国家战略、满足人民群众财富管理需求，着力培育长期资本、耐心资本，在财富管理市场打造有地位、有影响力的人保品牌。

三是推动金融“五篇大文章”落地落实，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质量金融服务。聚焦卡点堵点提升科技金融质效，服务科技自立自强。聚焦“双碳”目标健全绿色金融体系，服务绿色发展。聚焦痛点难点加强普惠金融服务供给，服务促进共同富裕。聚焦现实需求加快养老金融发展，服务增进民生福祉。聚焦效能和安全促进数字金融发展，服务发展数字经济。

（二）优化经营管理，在改革创新中提升发展质效

在深化改革方面，牢牢把握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对标党中央改革部署，对标世界一流标准，聚焦基层一线期盼，在关键处落子，以深化公司治理改革、深化集团战略管控机制改革、深化赋能基层发展机制改革、深化客户资源共享机制改革、深化数字化改革、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这“六项改革”为突破口，牵引和带动其他领域改革，推动集团进一步激发改革活力、释放发展潜力。

在经营管理方面，一是对于承保管理，不断丰富产品体系、优化产品结构，加强定价能力、专业核保能力和渠道能力建设，进一步提升核保智能化水平，严把业务入口关，加强对机构、业务员、客户的分级分层管理，从源头夯实经营管理基础、改善利源结构。二是对于理赔管理，做好理赔成本驱动因素分析，加强理赔质量管控，强化理赔队伍专业能力建设，提高理赔标准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完善理赔集中及分级授权管理体系，积极推进理赔打假反欺诈，利用科技手段赋能理赔作业流程，不断提高理赔质量和效率。三是对于投资管理，持续提升投资条线专业能力，优化完善集团委受托投资管理体系，加强主动投资能力建设，落实中长期资金入市要求，聚焦国家重大战略和重点领域，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把握科技创新、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机会，进一步优化资产配置，应对好长期低利率挑战，打造能穿越周期、实现长期稳定收益的投资组合。四是对于风险管理，持续完善风险防控体系，着力实施全面风险管理升级行动方案，建立和完善风险管理长效机制，强化风险监测排查和风险化解处置，针对保险和投资重点领域做好风险管控，提升风险减量服务能力，加强风险合规

文化建设，完善监督贯通融合机制，形成大监督格局，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在提升质效方面，一是**协同增效**，充分发挥综合性保险金融集团的整体资源优势，在业务拓展和经营管理中加强协同，切实做好客户协同、产品协同、队伍协同，不断完善业务协同指标体系和考核体系，调动各方优势力量，促进集团协同发展。二是**创新增效**，积极发挥行业创新引领作用，始终把实体经济和人民群众的需要作为创新的方向、支持的重点，结合行业变化和客户需求，加强产品创新、管理创新、技术创新、服务创新的顶层设计和落实落细，用好创新成果。三是**共享增效**，积极探索符合集团经营实际的共享中心模式，不断提高全集团集中采购、教育培训的一体化、集约化水平，通过加强业务财务融合、财务共享、信息技术资源共享，使全系统共享标准化、规范化、效益化。四是**科技增效**，进一步优化科技体制改革顶层设计，持续推进科技建设和体制机制改革，推动科技资源整合，以深化数据治理为抓手赋能基层，提升科技项目建设成效，加快推进“保险+服务+科技”商业模式在各业务板块的落地实施，在销售、运营作业和综合管理等领域强化科技赋能水平、提升工作质效。

（三）加强股东回报与沟通，不断提升投资者获得感

1. 积极稳妥做好分红安排，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本公司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积极提升股东回报能力和水平。自 2018 年 A 股上市以来，每股分红年均复合增长率 25.7%，累计现金分红 435 亿元。2024 年，为进一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推动实施

中期分红，将分红频次由一年一次调整为一年两次。

未来，本公司将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紧密围绕发展规划和战略目标，综合考虑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偿付能力以及股东回报等因素，研究制定合理分红比例与分红频次，向股东提供持续、稳定、可预期的投资回报，不断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2. 不断优化公司治理，持续做好规范运作

本公司坚持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个环节，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境内外证券上市监管规定，持续完善并遵循以《公司章程》和各议事规则为基本框架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严格按照股东会、董事会、管理层各自职责权限，履行各项公司治理程序。

本公司持续加强董事会建设，构建更加专业化、多元化和国际化的董事会，充分发挥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决策支持作用，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技能和经验，协助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并做好董事会决议意见落实的闭环管理工作。本公司将稳妥有序推进系统内监事会改革，完善集团两级法人治理体系，持续优化治理结构。

3. 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积极响应投资者

本公司将继续秉持依法合规、严谨高效原则，遵循信息披露相关监管规定，充分发挥信息披露的沟通桥梁作用，努力争取保持监管最高评价。

一是创新优化信息披露形式。丰富定期报告披露内容和呈现模式，增强报告易读性和可视化效果，综合运用新闻稿、业绩发布“一张图”、

短视频等多元化传播方式，生动展示公司经营亮点。二是推进可持续发展信息披露体系建设。对标境内外监管机构要求和市场关切，编制发布可持续发展报告，积极传递公司可持续发展形象。三是提升信息披露主动性和针对性。加强自愿性信息披露，积极展现公司战略定位、经营优势和差异化特色，针对性回应市场和投资者关切做好披露，有效传递投资价值。

4. 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增进资本市场沟通

本公司常态化开展多层次、多渠道、多平台的投资者沟通交流，全面展现公司改革发展的重点举措和积极成效，不断增进资本市场对公司投资者价值的了解和认可，及时反馈投资者对于公司经营管理提出的合理化建议。

一是坚持每年至少举办四次业绩说明会，定期介绍公司发展战略和业绩亮点，向资本市场传递公司良好投资价值。二是积极做好投资者日常沟通，通过路演、反路演、参加投资者策略会等方式，增加与投资者的交流频次和深度，及时回应市场关切。三是主动讲好公司投资故事，通过投资者开放日、邀请投资者调研公司分支机构、举办专题电话会等方式，积极宣导公司竞争优势和发展趋势，增强市场投资信心。四是用心做好中小投资者沟通工作，通过中小投资者专项路演等多种渠道，深入了解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诉求，及时作出回应，增进市场认可。五是强化ESG管理和沟通，努力提升各类ESG评级，与投资机构召开ESG专题会，吸引负责任投资者长期投资。

三、董事会对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说明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制定，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优化经营管理、加强改革创新、提升发展质效为基础，通过现金分红、公司治理、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手段，持续提升投资者获得感，加强投资者利益保护和长期价值创造，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有助于提升本公司投资价值，实现本公司与投资者共享价值成长。

四、评估安排

本公司将按照监管要求对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进一步完善的，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五、风险提示

本方案仅为本公司行动计划，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代表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本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